

弘揚曹溪頓旨的神會禪師

今天要講說的是西京（今陝西西安）荷澤神會禪師的故事。

將本來否？

荷澤神會禪師（686-760）是湖北襄陽人，俗姓「高」，十四歲出家受沙彌戒後，就到曹溪親近六祖惠能大師。

當他來到惠能大師座前時，大師說：

知識！遠來大艱辛，將本來否？若有本，則合識主，試說看。

惠能大師見到神會時所說的這段話意思是：善知識！你長途跋涉而來應該很艱辛，你已領悟到自己的本來面目了嗎？如果你已悟到自己的本來面目，則將你所認識的那個主人翁試著說說看。

惠能大師對來參學的人都非常尊重，神會求法的當時才十四歲，他很客氣地稱呼神會為「知識」。而少年神會遠從湖北走到廣州來求法，千里跋涉，自然是「大艱辛」的。

「將本來否？」這句話是禪門中人彼此見面的語言，與修行有關。「將」是「帶」的意思，「本」是什麼？就是你的主人。「主人」是指「本來面

目」，那個才是自己真正的主人。人的外在可以利用服飾等各種裝扮顯現其不同的外相，也可能因文憑或官階而有不同的稱呼。可是六祖惠能大師開門見山就劈問：「將本來否？」不問「相」而問「本」，所問的就是你的本來面目。

「若有本，則合識主」，這是在問：你有「本」嗎？還是只是穿著衣服，扛個空架子來的？如果你有「本」，那麼你應該認識自己的主人。所以，惠能大師要神會試著說說看。大師是在試水溫，同時也看眼前這位來參學的人認不認得自己的主人？到底認識自己多少？瞭解多少？

惠能大師問的第一個問題是「將本來否」，第二個問「若有本，則合識主」。這兩個問題層次不同。一個問「本」，一個問「主人」。這是佛法的核心。我們本來就有「見、聞、嗅、嚐、覺、知」六種感知的作用，一直在運作，從未短缺過什麼，問題是你認識它嗎？你對自己認識嗎？我們天天扛著這個身體在外面東奔西走，天天在一起，卻相見不相識。我們離開母胎後，便鎮日眼見、耳聞……，凡事都產生各種反應，但是你認得自己嗎？對自己有多少認識？從出母胎以後，「本」一直未離開我們，全都在整個身心的運作裡。

無住為本，見即是主

神會回答惠能大師說：

以無住為本，見即是主。

神會的意思是：我以「無住」作為本來面目，能見的那個就是我的主人翁。

「住」是指心有所執著，「無住」是心無罣礙，無所執著；「主」是指本來面目，是主人翁。「以無住為本」的意思是於一切萬法，不論是自己內心的念頭或外在的一切現象都無所分別、執著。這句話本是惠能大師禪修的根本，

他就是「以無住為本」。

「見即是主」的意思是：能見的那個就是我的本來面目、主人翁。「見」是什麼？從生下來我透過見、聞、嗅、嚐、覺、知而感知世界，那個能感知者就是我的主人。「主」其實帶一點功用，我會看到長的、短的、黑的、白的……，這是功能性的，這稱為「見」。

這些都是禪宗用功的方法，我們不要只用知識，而忘記了主人在哪裡。所以，常常會說：你認得自己嗎？你不就是這些聲音，你聽到了嗎？你不就是一直在放光，從事這樣或那樣的活動嗎？所以，「見即是主」。

杖下思惟

惠能大師接著又說：「這沙彌怎麼會拾人牙慧，如此草率地說話！」

在《六祖壇經》中，惠能大師曾說：「我此法門，從上以來，先立無念為宗，無相為體，無住為本。」從神會所回答的「以無住為本」中，他立刻看到神會在知識的層面上曾有用功，所以，才能當場以此句回答問話。但惠能大師深知這不是神會自己的體悟，所以，才會斥責他是在拾人牙慧，學他人說話。

當神會第一次見惠能大師時，惠能大師馬上判斷了他的根機，而且知道他將來會往這個方向去發展。這就是一位善知識的功夫，他很快就可以判斷應該從哪一方面提點參學者。

惠能大師還是要為眼前的這位沙彌提供一些貢獻。用什麼方法來供養神會呢？「便以杖打」，大師隨即舉起禪杖棒打神會。

我們用現在的眼光來看，很難理解這樣的舉動，第一次見面就用禪杖棒打，這個稱為「棍棒之下出祖師」。為何惠能大師要如此做呢？這是因為神會說：「無住為本，見即是主」，所以，大師為了令他真正體會什麼是「見」，而將此「供養」強加施於神會身上。

當我們在閱讀這些記載時，一定會想：原來惠能大師也會打人的呢！還用

禪杖棒打，讓神會有感覺，請他的主人親自直接接招。這就是「感應」，佛教所謂的「感應」、「感通」就在這裡。

所以，神會在遭到棒打以後，並未告到警察局去！而是在內心思惟：「這樣的大善知識，歷盡劫數也難以遭逢，今日能得值遇，豈能因顧惜身命而錯失？」他坦然接受，毫無怨尤，從此更留在曹溪侍奉惠能大師。

大善知識有大善知識的成就，個人有個人的根機，兩者要經歷多少生、多少世才能夠剛好在此相應，惠能舉禪杖棒打神會，直接地給予指示，而不是用語言來問：「你認識自己了沒有？」而神會能夠領納，當下就定了他修學的方向，讓每個棒打都不要輕易地從自己身上溜走。如果大師說：「你回答得很好，不錯、不錯！」可能他還不會留下來。但是他被打了幾棍禪杖以後，就開始思惟，而下定了修道的方向、法門，從此親近這位善知識。這是一位大德之所以成就的修學歷程，這個就是真正的相應。

這些對話都不是世俗的語言，也不是談得不高興就多打幾下。「見即是主」這一句話，他的主人與他自己本身是相應的，神會就是接了這一份招。所以，惠能大師首先就問他：「你的主人有沒有來啊？」如果有來的話，然後才說：「你應該認識你的主人。」

一個十四歲的年輕人，受了沙彌戒以後就去親近惠能大師。沒頭沒腦地就被杖打一頓，不是因為惹怒對方而被打，而是要打出一個所以然。所以，從那時起，他就定下心來做六祖惠能大師的侍者，而且告訴自己：我再也不到他處去尋找善知識，我從這裡開始，好好地在此處學習。

諸人還識否？

有一天，惠能大師告訴眾人說：

吾有一物，無頭無尾，無名無字，無背無面，諸人還識否？

這段話的意思是：我有一個東西，沒有頭也沒有尾，沒有名也沒有字，沒有背面也沒有正面，各位啊！你們認識它嗎？

這一物沒有頭也沒有尾，就是它無始無終；沒有名也沒有字，就是它沒有什麼名字；沒有背面也沒有正面，就是它根本沒有形象。

這時，神會就走出來說：「這是諸佛的本源，也就是我神會童子的佛性。」意思是說：諸佛本來是要說的就是這一物，本來面目就是如此，神會所要探究、覺悟的也是這一物。

惠能大師聽完便說：

向汝道無名無字，汝便喚作本原，佛性！

這句話的意思是：明明已經說它是沒有名也沒有字，你怎麼還稱它是「本原」與「佛性」呢？

惠能大師並未說它是什麼，神會怎麼就說它有名有字，而且是諸佛的本原，是自己的佛性呢？這句話是惠能大師在提點他：那是你給它加了一個名詞，以離你之外的一個東西來回答，這是把它知識化了。你還是如此地口快，而且只是停留在認知而已。

神會聽到惠能大師的話後，心領神會，便頂禮而退了。這就是他的回答：我懂了，我接受了老和尚的開示。不久，神會就到西京受戒，那時他大約只有二十歲。然後，在唐中宗景龍年間（707-710）回到曹溪，親近惠能大師，繼續參學、領執，並提攜後進。

所以，在知識的傳遞與印證的背後，他們彼此「心」相通，不是可以用語言回答的，這就是「禪宗」。

著〈顯宗記〉，盛行於世

神會一直住在曹溪，到惠能大師圓寂後二十年，他仍然住在那裡！那時「曹溪頓旨沉廢於荆、吳、嵩嶽，漸門盛行於秦、洛」。這句話是說曹溪頓悟的宗旨沉寂且荒廢，僅限傳播於「荆」（今兩湖地區）、「吳」（今蘇南一帶）與嵩山附近；而漸悟的法門卻盛行於唐代兩京所在的「秦」（今關中地區）、「洛」（今洛陽一帶）地區。

「曹溪頓旨」是指惠能大師「頓教」的禪法，此種禪法直指人心，不依次第，是頓修頓悟之教。當時這種頓教的禪法只流行於兩湖、嵩山一帶，範圍相當局限。法門的傳播需要有人弘揚，於是神會就去到京城，於天寶四年（745年）才確定了南、北兩宗的地位（南派惠能的頓宗與北派神秀的漸宗），開始大弘曹溪的法門。同時，他也建議朝廷要推展惠能大師的禪法，並撰寫了〈顯宗記〉一文，盛行於世。

神會如何推展頓教的法門呢？一方面他著作〈顯宗記〉來傳揚惠能大師的禪法，另外他有功於朝廷，而獲得朝廷的支持。當時唐玄宗在位，安祿山與史思明發動了「安史之亂」，神會大師將法事所得到的供養全都轉作為軍費，資助郭子儀平定亂事，而贏得皇室的好感，轉而支持南宗。由於神會不斷地弘揚，惠能大師的禪法才在關中與洛陽一帶傳播開來。

惠能大師生前，頓教禪法並未那麼地興盛，反而是神會的努力才開啟頓教禪法大盛的契機。所以，神會大師的功德，一是定下「南頓、北漸」禪法的區別，第二個是護法衛教。

般若大師之塔

一日，鄉信至，報二親亡。師入堂白槌曰：「父母俱喪，請大眾念《摩訶般若》。」眾才集，師便打槌曰：「勞煩大眾。」

有一天，神會的家鄉襄陽有人送家信來到曹溪，告知他父母雙亡。為什麼要由鄉親來報信呢？因為他一心一意地將全身心投入於護法衛教上，許久未與家人、父母親聯繫。神會大師接到信後，便上法堂敲槌告知眾僧：「我父母俱喪，請大眾念誦《摩訶般若經》。」眾僧剛剛才會集，大師便擊槌說：「有勞諸位了！」

讓大眾師來誦經回向是報答親恩，也是超度他們的方式。弘傳禪法，護法衛教，以報答佛恩、師長恩與親恩，神會一直在做這樣的示範。我們常常說「孝順」是應該在父母身旁給侍，或晨昏定省，更多的是指要愛護父母。所謂的「愛」是指什麼呢？用什麼方法來愛他們，才是真正的「孝」？尤其我們出家，要報答佛恩、師長恩、父母恩時，怎樣做才是真正的報答？父母親可以度度的功德在哪裡？那就是將我全部的身心都投入於佛法的弘傳，這就是我的孝順，也是我真正的愛。

神會生前並未侍奉父母，他在惠能大師的座下侍奉，惠能大師圓寂以後，他發現這個禪法沉寂且荒廢，因不忍禪法失傳，所以，他就站出來大力宣揚。這是他「力」用的方向，當然對父母親還是有一份虧欠，但是他仍是有輕重的。

惠能大師圓寂後二十年，神會才有〈顯宗記〉的著述，同時定出「頓宗」，慢慢地被天下所認識。佛教在中國最興盛的就是禪宗，這是神會大師護法衛教的成就，也是中國佛教發展的轉捩點。

神會禪師在唐肅宗上元元年（760年）五月十三日半夜圓寂，世壽七十五。隔年（761年）遷葬於洛陽郊外龍門的靈塔中。肅宗又敕令在神會禪師的靈塔旁建置寶應寺。

唐代宗大曆五年（770年）再賜寺名為「真宗般若傳法之堂」，同時又賜靈塔名為「般若大師之塔」，這些都確實地記載在正史裡。